

一大提——三八

提案人：王友祿

案 由：為請建議中央有關當局迅速研究改善石門水庫防洪作用以保障淡水河下游居民生命財產案。

理 由：一、查本市年來每遇颱風季節一雨成災，災害情況甚為嚴重，諸如疏濬淡水河，施設下水道系統等均屬刻不容緩之工作。

二、復查石門水庫依目前觀察其灌溉作用重於防洪作用，爰一遇颱風或大雨，其排洩水量甚為驚人，自影響淡河水下游水位之增高威脅居民之生活，應請專家勘察另闢排水道或改善其防洪作用。

辦 法：建議中央有關當局採納。

審查意見：照原辦法通過。

議 決：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一大提——八〇
工務——三九

提案人：李福長

案 由：為請從速分區建設小型公園以調劑市民身心及美化環境案

理 由：查本市目前除新公園植物園及介壽公園外，極少可供市民遊憩活動場所，因此一般市民未能得到正常活動遊樂及適

當身心調劑，為普遍提供市民正當遊樂場所，亟需盡速利用各社區保留之小型公園預定地分期分區建設鄰里小型公園，俾利市民遊憩及美化環境。

辦 法：送請市府編列預算盡速征購土地分期建設。

審查意見：送市府研究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一大提——八六
工務——四〇

提案人：康寧祥

案 由：請市政府工務局飭啓宏實業公司承造萬城公寓將原水溝改善以杜絕後水患案。

理 由：一、查汕頭街五四巷三八弄一二二號右側，原有水溝一條，向來排水暢通無阻，自啓宏實業公司在原溝頂興建萬城公寓後，溝內僅改裝細小水泥管無法排洩，每遇天雨，附近居民常受淹水之苦，該轄里（新成里）曾於五八年三月份里民大會建議改善在案，經市政府以五八、四、三北市工建字第〇六三一七號函復並通知該負責人戴光弟飭其改善，惟至今置之不理。

二、該公寓完成在即，工務局應速即處理，以杜絕後水患。

辦 法：請工務局速即派員會同該（新成）里里長赴現場勘查，並飭其改善，以解民困。

審查意見：送市府查明辦理。

議 決：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一大提——八一
工務——四一

提案人：陳清軒

案 由：為溫州街末端及羅斯福路三段二六九巷二三一巷一帶時常

受淹水之苦，應速設法改善排水系統案。

辦 法：送請市府切實辦理。

審查意見：送市府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